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子城高科”)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10天以书面、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金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60,345,435.96元。

为回馈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118,585,045股为基数,向全体

股东每 10 股派发 0.53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9,285,007.39 元，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864,971.51 元的 10.02%。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股东未分配利润 201,060,428.57 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项议案须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 2023-032）。

五、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止，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客户所购房产办理抵押登记完毕之日止。授权期限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新增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

此项议案须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临 2023-029）。

六、审议通过《公司确认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公司关联董事潘金峰先生、苗传斌先生、龚晓青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陈文女士，独立董事张一弛先生、伏军先生、宋建波女士对本议案投了赞成票；三位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赞同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3-031)。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后对外披露。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天职国际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十一、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的《公司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3-030)。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审议的议案为：

- 1、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5、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 6、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 7、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3-033)。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尹紫剑先生因已接近退休年龄，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尹紫剑先生的辞职申请，并聘请刘世荣女士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刘世荣女士简历：

刘世荣，女，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具备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2013年至今就职于公司投资证券部，一直从事证券事务工作。

截至目前，刘世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